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淠河西岸水系综合治理项目城西新渠、城西河及其
二级支渠（流）整治工程

项 目 编 号 （六水保【2014】76 号文）

建 设 地 点 六安市裕安区、金安区

验 收 单 位 六安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4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淠河西岸水系综合治理项目城西新渠、城西河及其二级支渠（流）整治工程	行业类别	N7620 水资源管理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六安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改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14 年 11 月 11 日，六安市水利局，（六水保【2014】76 号文）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14 年 3 月 7 日，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审【2014】46 号文）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4 年 5 月-2018 年 11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六安市水利学会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六安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安徽省水利厅《关于贯彻水利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知的实施意见》（皖水保函〔2018〕569号），六安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在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主持召开了淠河西岸水系综合治理项目城西新渠、城西河及其二级支渠（流）整治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编制单位、验收单位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经讨论形成了淠河西岸水系综合治理项目城西新渠、城西河及其二级支渠（流）整治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淠河西岸水系综合治理项目城西新渠、城西河及其二级支渠（流）整治工程位于六安市裕安区、金安区境内，主要建设内容为城西河及城西新渠整治、城西河及城西新渠新建必要的涵闸建筑物、扩建小（Ⅱ）型水库，新建张小园排涝站等，总投资33476.16万元，其中土建投资约19847.7万元，工程2014年5月开工，2018年11月完工，总工期55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4年11月六安市水利局以六水保〔2014〕76号文件对《淠河西岸水系综合治理项目城西新渠、城西河及其二级支渠（流）整

治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批复。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1 年 2 月 23 日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关于六安市淠河西岸水系综合治理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发改审批[2011]23 号）；

2011 年 5 月 6 日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关于六安市淠河西岸水系综合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审批[2011]46 号）；

2014 年 3 月 7 日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关于六安市淠河西岸水系综合治理项目城西新渠、城西和及其二级支渠（流）整治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发改审批[2014]24 号）；

2014 年 9 月六安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六安市水利学会编制完成《淠河西岸水系综合治理项目城西新渠、城西和及其二级支渠（流）整治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 年 10 月，六安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于 2021 年 11 月编制完成《淠河西岸水系综合治理项目城西新渠、城西和及其二级支渠（流）整治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工程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6.01%，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19，渣土防护率

99.98%，，林草植被恢复率 95.24%，林草覆盖率 25.81%。各项指标监测值均达到方案设计防治目标值，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较好的发挥了水土保持功能。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六安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于 2021 年 12 月编制完成《淠河西岸水系综合治理项目城西新渠、城西和及其二级支渠（流）整治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按照主体设计中水土保持设计内容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淠河西岸水系综合治理项目城西新渠、城西和及其二级支渠（流）整治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长期发挥效益。

淠河西岸水系综合治理项目城西新渠、城西和及其二级支渠（流）整
治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名单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任红光	六安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任红光	建设单位
成员	周光华	安徽鑫水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周光华	监理单位
	台双双	安徽省六安市水电建筑工程公司	工程师	台双双	施工单位
	唐德伍	六安市水利学会	工程师	唐德伍	编制单位
	马安康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马安康	验收评估单位